证券代码: 873385 证券简称: 四季青 主办券商: 恒泰长财证券

山东四季青生态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

- (一)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二) 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 2022 年 10 月 19 日
- (三)诉讼受理日期: 2022年10月19日
- (四) 受理法院的名称: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 (五) 反诉情况:无
- (六)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已审理终结。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 (一) 当事人基本信息
- 1、原告

姓名或名称: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山东路支行

主要负责人: 商健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被告

姓名或名称: 陈韦光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3、被告

姓名或名称:朱蕾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4、被告

姓名或名称: 张平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 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5、被告

姓名或名称: 张合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 挂牌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张平之子

6、被告

姓名或名称: 山东新航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邵珠金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公司

7、被告

姓名或名称: 山东国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平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 挂牌公司的控股股东

8、被告

姓名或名称: 四季青

法定代表人: 张平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 挂牌公司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2022年3月16日,被告陈韦光与齐鲁银行签订《齐鲁银行个人最高额借款合同》,约定最高借款额度为438万元整,借款期限2022年3月16日至2023年3月15日,借款人配偶朱蕾在合同中签字确认。上述其他被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陈韦光未按期还款。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合同签订后,齐鲁银行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按约向陈韦光发放贷款 438 万元,期限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按月结息到期还本。贷款发放后,借款人应每月偿还

利息,而借款人自2022年7月21日开始,未按合同约定偿还我行贷款利息,经齐鲁银行向以上被告多次催收,仍拒不履行。特向贵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依法判决。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诉讼裁判情况

已审理终结,判决报告陈韦光、朱蕾付原告本金 438 万元相应的利息。原告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山东路支行对被告张平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二) 执行情况

本合同借款纠纷议案,法院作出民事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立案后,于2023年4月17日向被告送达执行通知书。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诉讼对公司经营方面暂时未造成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暂时未造成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积极应诉,公司将根据本案后续进展情况依法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应诉通知书
- 2、民事判决书(2022)鲁 0102 民初 11647 号
- 3、执行通知书(2023)鲁 0102 执 2199 号

山东四季青生态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